

副本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 函

地址：406706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  
承辦人：林亞蘋姊妹  
電話：(04) 2243-6960 分機：1234  
傳真：(04) 2243-6968

受文者：總會各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

發文字號：真臺牧字第 109-0279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擴大放寬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防疫規範說明。

奉主耶穌聖名

主 旨：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防疫宣導與防護措施第五次發文。

說 明：

一、依據 109 年 6 月 8 日內政部【行政公告】，現階段擴大放寬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防疫規範說明辦理。

二、請各教區與各地教會參酌本文所提附件之內容落實防疫期間辦理事項。

三、爾後請各教區與各地教會自行至內政部(COVID-19)防疫訊息專區最新防疫公告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最新消息及疫情訊息】，查看公告參酌辦理。

<https://www.moi.gov.tw/COVID-19/>。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4x3Ks7o9L\\_pvqjGI6c5N1Q](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4x3Ks7o9L_pvqjGI6c5N1Q)

四、願慈悲憐憫的神繼續施恩帶領，願神的恩惠、平安普臨世界！

正本：全體教會、祈禱所；各區辦事處

副本：總會負責人；總會各單位；全體傳道者

順 頌

以 馬 內 利

總負責

趙明洋

## 附件

### [行政公告] 現階段擴大放寬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防疫規範說明

發布日期：109-06-08 08:00

國內迄今已連續 56 日(4 個 COVID-19 病毒潛伏期)以上無本土確診病例及社區感染案例，顯示國內疫情穩定安全，為儘速恢復民眾正常宗教生活，自 109 年 6 月 7 日起，主辦單位倘能落實「實聯制」、「衛生防護措施(量體溫、勤洗手、噴酒精、環境清消等)」、「保持社交距離(無法保持時應戴口罩)」等防疫配套措施，關於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之防疫規範進一步擴大放寬如下：

- (一) 宗教場所參拜(觀)人流、飲食、住宿之相關限制：即日起解除限制。
- (二) 定點舉辦之宗教集會活動(如彌撒、禮拜、聚禮、講經、法會、追思會、落成典禮、晚會、平安宴等)之人數規模限制：即日起解除限制。
- (三) 非定點辦理之宗教集會活動(如繞境、進香、遊行等)：現階段暫維持「小規模、地區性」之限制，人數規模放寬至 1,000 人以內，原則不開放跨縣市辦理。將來俟國內外疫情同步趨緩，長時間無境外移入以及本土病例後，再逐步放寬。

### 擴大放寬宗教場所及宗教集會活動防疫規範簡表內政部 109.6.7 製

類型		擴大放寬情形	配套措施
宗教場所	參拜、參觀、餐飲、住宿	解除限制	1. <b>實聯制：</b> 記錄參加人員姓名及聯絡方式。同一團體成員或熟識之親友一同參與集會活動時，可僅留存其中一人之聯絡方式。 2. <b>衛生防護措施：</b> 量體溫、勤洗手、噴酒精、環境清消等。 3. <b>保持社交距離：</b> 無法保持時應戴口罩。
宗教集會活動	固定地點 (如彌撒、禮拜、聚禮、講經、法會、追思會、落成典禮、晚會、平安宴等)	解除限制	
	非固定地點 (如進香、繞境、遊行等)	地區性(不跨縣市)、1,000 人以下規模活動	

備註：

上開防疫規範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疫情機動檢討、調整，倘有較新規範，屆時將另案通知。